

把握好機會，結成好姻緣

豐年爲您搭起交友擇偶的橋樑

台大農推系系主任兼研究所所長／劉清榕

無論青年男女，自長大之後，都會對異性有親近或愛慕之感，這些青少年有時雖不表之於外，而在內心有思春之情。國人常言，男大當婚，女大當嫁，即是此意。然婚姻乃青年男女個人終身大事，不得不慎之。一般而言，婚姻對於人生的影響可概分爲三項；一是生理的，包括「食色性也」之一的性生活，及傳宗接代的功能。二是經濟的，男女兩性共同生活，分工合作，互助互濟，使衣食住行育樂的基本生活需要，彼此獲得最美滿的享受；三是心理的，婚姻不僅是男女兩性生活的結合，且是精神情感的契合，彼此取得一種永久的安全感。因此，美滿的婚姻，不僅關係個人一生的幸福，更會影響良好社會秩序之建立與維持，不得不應特加注意。

雙方相互認識與了解，非常必要

既然婚姻關係是一種特殊友誼，兩人性別不同，但在社會認可及期望下，同居一室，共枕共衾，要一輩子共同生活在一起，在心理與生活方面，如水乳之交融，構成一個共同的命運體，有福共享，有禍同當，是在所有的人群關係中最親密者。因此如何能在婚前有相互認識與了解是非常必要的。影響婚姻美滿的因素當然很多，但是若當事人能彼此相互了解，並對婚姻有關之義務與責任有充分認識，往往是個重要因素之一，不可否認的，也有一見鍾情，閃電式婚姻，然一般而言，都是經由介紹相識，彼此了解認識，相互同意才成婚的過程。

往昔我國婚姻決定權，操諸父母之手，婚姻主要由「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」的方式來締

結。近數十年來，由於科技發達，社會經濟進步，價值觀念的改變，男女青年社會接觸機會增加，自由戀愛與自行擇偶的婚姻已是主流，男性及女性經由相識而成爲情侶，必定經過一段時間的交往，讓兩人能互相瞭解彼此的家庭背景，個人性格及志願，是否志同意合，兩人愈能情投意合，將來成家，定更能調適良好，婚姻愈美滿。

「豐年」充「月老」，送做堆好姻緣

前已提及，往昔傳統的農業社會中，多憑媒妁之言，再從父母之命而結合，一方面由於傳統保守的觀念；又有「男主外，女主內」的傳統角色定位，女孩子外出就業機會不多，與男孩子同事機會就少，男女青年相識不易，何況在鄉下更有男女授受不親之規矩，因此男女青年唯有賴媒妁之牽針引線，或父母之命始得相識。而今自由戀愛之風盛行，青年男女均希自主婚姻，以非「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」，而自己物色對象爲時髦。然時下青年男女，在分秒必爭的時空中，由於媒妁行業式微，只有利用有限時間參加各種青少年活動機會，增加認識異性外，更可藉著各種大眾媒介提供的訊息，增加機會，最近豐年半月刊，鑑於農村男女青年在工作忙碌之餘，無暇交友，或缺乏志同道合的理想對象，以致有不少的農村青年逾適婚年齡仍未成家，特增闢「農村青年男女交友園地」，爲未婚農村青年男女搭起友誼之橋，更盼有情人均能攜手走上地毯一端，建立美滿的家庭。

